

中國文化大學 函

機關地址：111臺北市士林區華岡路55號

聯絡人：余欣蓓

電話：(04)27087982#109

傳真：(04)27088013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校廣字第10600010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本校推廣教育部台中教育中心於106年5月開辦「華語教學師資能力認證輔照班」，請轉知並鼓勵貴單位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現今各大華語中心及教學機構陸續將取得「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」作為教師甄選的必備條件，教育部海外師資選送亦須通過認證始可取得海外教職機會，為幫助未來想從事華語教學之工作者取得教職資格，特別規劃96小時華語教學師資能力認證輔照班。
- 二、針對「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」五項考試科目設計課程，分別為：國文12小時、華人社會與文化12小時、華語文教學36小時、漢語語言學21小時、華語口語與表達15小時。可同時報名五項課程或單選欲加強之考試科目課程。
- 三、本課程融入五種特色：(一)理論知識鞏固強化。(二)考前試題重點掌握。(三)教學實務技巧提升。(四)特別聘請華語教學界專業堅強師資群齊力授課。(五)具選課彈性強化目標考科。

總收文 106/03/23



四、適合以下對象報名此課程：(一)欲考取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，為從事華語教學或海外師資選送取得資格及加分效果。(二)想再紮實及強化華語教學相關理論知識，並藉由理論於日常教學上發揮效用。(三)對華語教學實務提升有興趣者，透過課程加強琢磨各方面教學技能。(四)透過取得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，展現強化個人華語教學專業形象。

五、上課日期為106年5月13日至7月23日，並於每年7月底教育部舉辦之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前，掌握瀏覽五項考試科目重點，各科上課時間請參見附件之簡章公告。

六、即日起至106年4月6日止，新舊生報名全修課程享早鳥優惠新台幣2萬1,000元整。自4月7日起至5月6日(開課前一周)前，報名五項考試科目全修認證輔照班，則享原學費9折優惠。

七、詳情請至本校推廣教育部台中教育中心網站：<http://my.sce.pccu.edu.tw/taichung/> 搜尋「華語教學師資能力認證輔照班」。

八、課程詳細資訊請見附件簡章或網站之說明。

正本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台中市教師會、台中市教師職業工會、中原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開南大學、銘傳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世新大學、玄奘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東吳大學、東海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屏東教育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淡江大學、逢甲大學、華梵大學、實踐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靜宜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

副本：本校推廣教育部、推廣教育部台中分部

106/03/23
14:33:41 電子印章